

广东诺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江志铭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2,22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针对上述事宜，公司拟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之终止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经过公司详细调研，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前期挂牌与持续督导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表示感谢。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详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17 年 3 月 21 日江志铭、苏耀强、陈凯玲、霍萍娟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由江志铭、苏耀强、陈凯玲、霍萍娟对公司的 10,000,000.00 元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日期为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签订《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需要，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21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贷款利率为 LPR 利率+74.6 基点（固定利率）。此次关联担保，实际控制人江志铭、苏耀强及其配偶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2,2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广东诺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志铭、苏耀强控制的企业，且陈凯玲为江志铭之配偶、霍萍娟为苏耀强之配偶，同时股东中山市亿盈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江志铭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因此，公司在册股东江志铭、苏耀强、陈凯玲、霍萍娟及中山市亿盈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均为此项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股东，不需关联股东进行回避表决，符合公司章程关于股东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诺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广东诺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5 日